

证券代码：836442

证券简称：群智合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7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6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5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3,448.4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222.31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3,939.46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8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3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K	房地产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440.0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213.28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019.27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及审计签名注册会计师为：舒宁和何晓霞，相关情况如下：

签字项目合伙人舒宁，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 年开始为群智合提供审计服务并签署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晓霞，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 年开始为群智合提供审计服务并签署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 13 万元，系按照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15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减少了 2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6 日